

半數兒童被體罰團體倡立法禁絕 籲政府加強裝備父母正向管教能力



部分立法全面禁止 體罰兒童國家

●阿爾巴尼亞	●盧森堡
●安道爾	●阿根廷
●奧地利	●尼泊爾
●貝寧	●玻利維亞
●荷蘭	●巴西
●保加利亞	●挪威
●克羅地亞	●塞浦路斯
●葡萄牙	●丹麥
●摩爾多瓦共和國	●愛沙尼亞
●羅馬尼亞	●聖馬力諾
●德國	●南蘇丹
●西班牙	●瑞典
●多哥	●以色列
●安尼西亞	●列支敦斯登
●烏拉圭	●立陶宛

資料來源：防止虐待兒童會

體罰子女風氣在華人社會較盛，防止虐待兒童會的問卷調查訪問了 333 名家長及 216 名兒童，發現大約 55%受訪家長曾體罰子女，50%受訪兒童曾被體罰，其中約 20%家長承認體罰子女是由於自己心情欠佳。防止虐待兒童會建議政府立法全面禁止體罰，同時加強及裝備父母正向管教的能力。本報港聞部報道

根據社會福利署保護兒童資料系統，2018 年新呈報的身體虐待個案有 493 宗，較 2017 年 374 宗增加三成，佔整體虐兒個案的百分比亦由 39.5%上升至 46.3%。

●全球已有 54 個國家立法

防止虐待兒童會在 2 至 4 月期間，隨機向全港兒童和家長進行了問卷調查，收集他們對體罰的看法，共有 333 名家長及 216 名兒童參與。受訪家長的年齡由 17 歲至 50 歲以上，受訪兒童以六至九歲的年齡組群佔最多，有 30.1%，其次是 16 至 17 歲。調查發現，大約半數受訪家長及兒童曾施以體罰及被體罰，其中約六成受訪兒童稱不聽從家長指示而被體罰，其次是因打架、爭玩具等行為問題、以及未能達到家長期望。接近一成半兒童及兩成家長則指出，體罰源於家長心情欠佳，有逾一成兒童甚至不知為何會被體罰。

大約七至八成的受訪兒童及家長承認體罰會令親子關係疏離，近八成家長稱希望學習正面管教方法取代體罰，加強親子溝通。

●4 月 30 日定為「沒有巴掌日」

防止虐待兒童會建議，政府應該立法全面禁止體罰，包括家庭層面的體罰，立法不單可以為暴力定下零容忍的底線，而且具教育作用，讓市民理解社會對兒童及家庭的重視。目前全球已有 54 個國家立法全面禁止體罰兒童，並將每年的 4 月 30 日定為「沒有巴掌日」，呼籲停止體罰。該會表示，期盼香港盡快成為其中一個立法全面禁止體罰兒童的地區，並稱立法禁止體罰並不同等把所有施行體罰的家長關進

牢獄，而是要傳達體罰是社會不接受的所謂教導孩子的方法，如何處理違法的家長是可以因情況而定，例如強制家長教育及接受社工的跟進等。

該會並倡議政府加強及裝備父母正向管教的能力，推動非暴力管教，幫助他們掌握合法和正面的管教技巧，並向有困難的家庭給予協助，同時亦應及早教育大眾以非暴力的方法解決衝突。該會認為，政府應實施專業同工強制性舉報虐兒機制，令專業同工遇到懷疑虐兒事件時不需遲疑，立即轉介、舉報及處理，而一旦學校發現有兒童懷疑被虐待，應立即舉報或作出跟進，預防對兒童造成日後更大的傷害。

參考連結: <https://www.singpao.com.hk/index.php?fi=history&id=100603>